

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8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0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0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1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1
§ 5 托管人报告	11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1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1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3
6.3 净资产变动表	14
6.4 报表附注	16
§ 7 投资组合报告	3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5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6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7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7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8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38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8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8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9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9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3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9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39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9
§10 重大事件揭示	4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1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2
§11 备查文件目录	44
11.1 备查文件目录	44
11.2 存放地点	44
11.3 查阅方式	44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简称	大摩资源优选混合 (LOF)
场内简称	大摩资源 LOF
基金主代码	163302
交易代码	163302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9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 (中国) 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6,267,660.2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7 年 7 月 5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p>将中国资源的经济价值转换为持续的投资收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p> <p>本基金将把握资源的价值变化规律，对各类资源的现状和发展进行分析判断，及时适当调整各类资源行业的配置比例，重点投资于各类资源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分享资源长期价值提升所带来的投资收益。</p>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将中长期持有以资源类股票为主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注重资产在资源类各相关行业的配置，适当进行时机选择。采用“自上而下”为主、结合“自下而上”的投资方法，将资产管理策略体现在资产配置、行业配置、股票及债券选择的过程中。</p> <p>(1) 股票投资策略</p> <p>A、根据资源的经济价值，注重对资源类上市公司所拥有的资源价值评估和公司证券价值的估值分析；对于精选个股将坚持中长期持有为主的策略。</p> <p>B、我国证券市场处于新兴加转轨的阶段，市场的波动性较强，所以本基金将依据市场判断和政策分析，同时根据类别行业的周期性特点，采取适当的时机选择策略，以优化组合表现。</p> <p>(2) 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为主，“自下而上”为辅的投资策略，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兼顾中短期经济周期、政策方向等因素在类别资产配置、市场资产配置、券种选择 3 个层面进行主动性投资管理。积极运用“久期管理”，动态调整组合的投资品种，以达到预期投资目标。</p> <p>(3) 权证投资策略</p> <p>对权证的投资建立在对标的证券和组合收益风险进行分析的基础之</p>

	上，权证在基金的投资中将主要起到锁定收益和控制风险的作用。以 BS 模型和二叉树模型为基础来对权证进行定价，并根据市场情况对定价模型和参数进行适当修正。 在组合构建和操作中运用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保护性看跌策略、抛补的认购权证、双限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长期平均风险介于股票型和债券型基金之间。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毛慧	石立平
	联系电话	(0755)88318883	(010)63639180
	电子邮箱	im-disclosure@morganstanley.com.cn	shiliping@cebc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68	95595
传真		(0755)82990384	(010)63639132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01-04 室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邮政编码		518048	100033
法定代表人		ZHOU WENTONG（周文桐）	吴利军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s://www.morganstanley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47,227.25
本期利润	22,429,855.7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1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6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8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91,525,435.1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50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6,084,918.5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43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756.32%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小数（为期末余额，而非当期发生数）；

3.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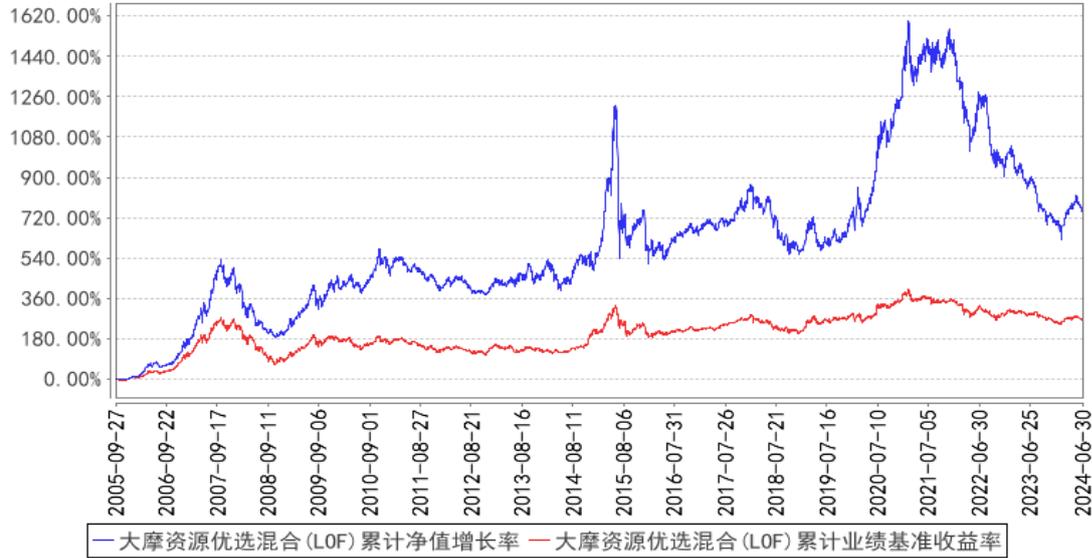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96%	0.69%	-2.08%	0.34%	-0.88%	0.35%
过去三个月	-0.46%	0.85%	-0.99%	0.52%	0.53%	0.33%
过去六个月	5.87%	1.07%	1.75%	0.62%	4.12%	0.45%
过去一年	-14.04%	0.96%	-5.42%	0.61%	-8.62%	0.35%
过去三年	-46.96%	1.16%	-21.33%	0.73%	-25.63%	0.4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56.32%	1.48%	266.27%	1.12%	490.05%	0.3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资源优选混合 (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9 月 27 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一家外国法人独资基金管理公司，前身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3 号文批准设立并于 2003 年 3 月 14 日成立的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为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共管理 35 只公募基金，其中股票型 4 只，混合型 19 只，指数型 1 只，债券型 10 只、基金中基金 1 只。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菁	基金经理	2023 年 2 月 28 日	-	10 年	英国曼彻斯特大学会计与金融专业硕士。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机构销售、研究发展部煤炭行业分析师。2017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起担

					任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12 月曾担任摩根士丹利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 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 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非首任基金经理, 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 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 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 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 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 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 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 A 股市场震荡走弱, 主要指数录得下跌, 上证指数下跌 0.25%, 沪深 300 指数上涨 0.89%, 中证 800 指数下跌 1.76%, 创业板指下跌 10.99%, 国证 2000 指数下跌 19.67%, 小市值风格显著走弱, 红利指数相对收益显著。行业方面, 低估值稳定类资产和上游资源品相对涨幅靠前, 通信

等算力相关的板块受益于海外 AI 产业快速发展也表现较好；而社服、计算机、传媒、零售和医药等表现低迷，消费等顺周期板块调整较多。

本基金上半年整体维持稳定的仓位，在行业和个股层面进一步优化配置，自上而下考虑宏观和中观变量，分散行业和个股的集中度，同时结合自下而上选股，考察个股业绩增长与估值的匹配情况。我们对以下几个方向进行了重点配置：供给约束较强且以全球定价为主的上游资源品，取得不错的表现；具备稳定盈利能力的交运和公用事业等，红利资产在利率下行趋势下有长期战略配置价值；地产链等顺周期方向因政策和基本面依然偏弱，相关持仓有所拖累。上半年本基金跑赢业绩比较基准，主要在公用事业、有色、石化等行业的配置贡献较大。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7434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4.4653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8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7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4 年下半年，我们认为国内经济依然相对平稳，对经济拖累较大的地产在政策端有一些积极变化，但持续性和效果仍有待观察，在经济结构转型的过程中，传统支柱产业的政策仍是托底为主。海外地缘冲突依然延续，中美贸易摩擦有加剧的担忧，逆全球化趋势下，目前仍处于高景气的出口板块需关注运费、征税等相关风险。具体来看，全球进入降息周期，随着美联储降息预期的抬升，黄金等贵金属在现阶段仍有机会，供给约束较强的资源品例如工业金属等预计在降息落地后表现更佳，现阶段则需消化对需求的担忧；利率下行的大背景下，部分盈利持续稳定，低估值高分红的行业具有长期配置价值；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具备国产替代能力的高精尖制造业龙头也是我们重点关注的方向。本基金将坚持价值投资理念，积极寻找具备优质成长潜力的公司，力争为持有人取得基金资产的增值。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的，则及时就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基金估值委员会，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基金运营部的业务条线负责人）以及相关成员（包括研究管理部负责人、固定收益投资部信用研究员、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基金会计、风险管理部及监察稽核部相关业务人员）构成。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

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估值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由于基金经理、相关投资研究人员对特定投资品种的估值有深入的理解，经估值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意，在需要时可以列席估值委员会会议并提出估值建议，估值委员会对特定品种估值方法需经委员充分讨论后确定。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称“本基金”）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同时，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

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4年中期报告》进行了复核，认为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2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41,302,604.45	109,778,554.12
结算备付金		254,110.56	1,536,580.05
存出保证金		105,674.31	445,15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64,788,783.13	294,367,177.46
其中：股票投资		364,788,783.13	294,367,177.4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1,452,056.47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4,349.62	151,19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407,997,578.54	406,278,654.08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809,238.33	22,756,396.47
应付赎回款		203,728.68	151,552.42
应付管理人报酬		406,457.52	388,013.88
应付托管费		67,742.92	64,668.9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91,147.20	191,147.2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234,345.30	1,327,748.54
负债合计		1,912,659.95	24,879,527.48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546,267,660.24	543,152,652.74
未分配利润	6.4.7.12	-140,182,741.65	-161,753,526.14
净资产合计		406,084,918.59	381,399,126.6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07,997,578.54	406,278,654.08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7434 元，基金份额总额 546,267,660.2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25,314,884.75	-19,817,288.18
1. 利息收入		140,380.73	196,074.7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40,380.73	196,074.7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收入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092,315.78	-30,455,641.1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3,828,277.07	-33,679,212.15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6.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5,920,592.85	3,223,571.01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23,077,083.00	10,429,347.76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5,105.24	12,930.46
减：二、营业总支出		2,885,029.00	4,392,181.89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2,373,614.35	3,665,666.30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395,602.37	610,944.34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3	115,812.28	115,571.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29,855.75	-24,209,470.0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29,855.75	-24,209,470.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429,855.75	-24,209,470.07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43,152,652.74	-	-161,753,526.14	381,399,126.60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43,152,652.74	-	-161,753,526.14	381,399,126.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5,007.50	-	21,570,784.49	24,685,791.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2,429,855.75	22,429,855.7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115,007.50	-	-859,071.26	2,255,936.2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1,337,030.95	-	-5,862,705.29	15,474,325.66
2. 基金赎回款	-18,222,023.45	-	5,003,634.03	-13,218,389.4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46,267,660.24	-	-140,182,741.65	406,084,918.5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41,158,769.11	-	-49,279,144.30	491,879,624.81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41,158,769.11	-	-49,279,144.30	491,879,624.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8,807.44	-	-24,542,212.24	-19,683,404.80
(一)、综合收益	-	-	-24,209,470.07	-24,209,470.07

总额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4,858,807.44	-	-332,742.17	4,526,065.2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1,836,763.74	-	-2,938,047.63	28,898,716.11
2. 基金赎回款	-26,977,956.30	-	2,605,305.46	-24,372,650.8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46,017,576.55	-	-73,821,356.54	472,196,220.0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ZHOU WENTONG (周文桐)

贺草

杜志强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原名为“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以下简称“本基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证监基金字[2005]第 79 号《关于同意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 (中国) 有限公司 (原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办理完成股权及相应董事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办理完成名称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曾为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后更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合同》) 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309,455,317.98 元，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德师报(验)字(05)第 SZ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巨田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9 月 2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09,568,999.66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13,681.6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发布的《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更名事宜的公告》,自 2023 年 6 月 8 日起,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更名为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07]第 98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 7,579,696 份基金份额于 2007 年 7 月 5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深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士丹利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 A 股、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投资组合范围为: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的 30%-95%;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的 0%-6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投资于资源类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 80%。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9 月 28 日止期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0%×中信标普 300 指数+3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发布的《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及修改相关基金合同的公告》,自 2015 年 9 月 29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4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4

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

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41,302,604.45
等于：本金	41,295,255.95
加：应计利息	7,348.50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41,302,604.45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54,751,763.02	-	364,788,783.13	10,037,020.1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54,751,763.02	-	364,788,783.13	10,037,020.11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债权投资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34.02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27,543.50
其中：交易所市场	127,543.50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05,967.78

其他	700.00
合计	234,345.30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43,152,652.74	543,152,652.74
本期申购	21,337,030.95	21,337,030.9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8,222,023.45	-18,222,023.4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46,267,660.24	546,267,660.24

注：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于深交所上市的基金份额为33,108,166.00份，托管在场外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为513,159,494.24份。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可选择按市价流通或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未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通过跨系统转登记可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系统之间的转换。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89,750,111.38	27,996,585.24	-161,753,526.14
本期期初	-189,750,111.38	27,996,585.24	-161,753,526.14
本期利润	-647,227.25	23,077,083.00	22,429,855.7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128,096.47	269,025.21	-859,071.26
其中：	-7,689,774.46	1,827,069.17	-5,862,705.29

基金 申购 款			
金 赎 回 款	6,561,677.99	-1,558,043.96	5,003,634.03
本 期 已 分 配 利 润	-	-	-
本 期 末	-191,525,435.10	51,342,693.45	-140,182,741.65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34,011.5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442.77
其他	1,926.46
合计	140,380.73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828,277.07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3,828,277.07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03,764,903.0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07,120,121.11
减：交易费用	473,058.9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828,277.07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920,592.85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5,920,592.85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7,083.00
股票投资	23,077,083.00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3,077,083.00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5,105.24
合计	5,105.24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37,295.44
信息披露费	59,672.3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244.50
债券账户维护费	18,000.00
其他	600.00
合计	115,812.2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基金管理人公告公司股权变更交割手续办理完毕，由摩根士丹利国际控股公司依法受让原股东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Morgan Stanley 成为实际控制人。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基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不再作为本基金的关联方。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华鑫证券	-	-	192,071,530.16	3.94

注：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不再作为本基金的关联方。

6.4.10.1.2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	-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华鑫证券	140,462.26	3.94	43,369.69	2.16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不再作为本基金的关联方。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73,614.35	3,665,666.30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36,462.43	1,447,434.58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437,151.92	2,218,231.72

注：自 2005 年 09 月 27 日 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支付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

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50\% / \text{当年天数}。$$

根据《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自 2023 年 10 月 16 日起，支付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20\% / \text{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 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95,602.37	610,944.34

注：自 2005 年 09 月 27 日 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根据《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自 2023 年 10 月 16 日起，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行	41,302,604.45	134,011.50	53,016,064.34	164,840.0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事项。

6.4.12 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相对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谋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其下设的风险控制和审计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政策，检查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公司经营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承担责任，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督察长监督检查基金和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及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情况；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分工负责风险监督与控制，前者负责合规风险管理，后者主要负责操作风险和基金投资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的监督管理；基金经理、投资总监以及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基金投资业务风险进行直接管理。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光大银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

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股票的 15%(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股票的 30%。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流动性受限资产。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最近工作日确认的净赎回金额未超过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

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41,302,604.45	-	-	-	41,302,604.45
结算备付金	254,110.56	-	-	-	254,110.56
存出保证金	105,674.31	-	-	-	105,674.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64,788,783.13	364,788,783.13
应收申购款	-	-	-	94,349.62	94,349.62
应收清算款	-	-	-	1,452,056.47	1,452,056.47
资产总计	41,662,389.32	-	-	-366,335,189.22	407,997,578.5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03,728.68	203,728.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06,457.52	406,457.52
应付托管费	-	-	-	67,742.92	67,742.92
应付清算款	-	-	-	809,238.33	809,238.33
应交税费	-	-	-	191,147.20	191,147.20
其他负债	-	-	-	234,345.30	234,345.30
负债总计	-	-	-	1,912,659.95	1,912,659.95
利率敏感度缺口	41,662,389.32	-	-	-364,422,529.27	406,084,918.59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09,778,554.12	-	-	-	109,778,554.12
结算备付金	1,536,580.05	-	-	-	1,536,580.05
存出保证金	445,152.00	-	-	-	445,15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94,367,177.46	294,367,177.46
应收申购款	-	-	-	151,190.45	151,190.45
资产总计	111,760,286.17	-	-	-294,518,367.91	406,278,654.0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51,552.42	151,552.4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88,013.88	388,013.88
应付托管费	-	-	-	64,668.97	64,668.97
应付清算款	-	-	-	22,756,396.47	22,756,396.47
应交税费	-	-	-	191,147.20	191,147.20
其他负债	-	-	-	1,327,748.54	1,327,748.54
负债总计	-	-	-	24,879,527.48	24,879,527.48
利率敏感度缺口	111,760,286.17	-	-	-269,638,840.43	381,399,126.6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2024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2023年12月31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3年12月31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

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日常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64,788,783.13	89.83	294,367,177.46	77.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64,788,783.13	89.83	294,367,177.46	77.18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上升 5%	21,690,000.00	14,930,000.00
	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下降 5%	-21,690,000.00	-14,930,000.00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364,788,783.13	294,367,177.46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364,788,783.13	294,367,177.4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4,788,783.13	89.41
	其中：股票	364,788,783.13	89.4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1,556,715.01	10.19
8	其他各项资产	1,652,080.40	0.40
9	合计	407,997,578.54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869,450.00	2.18
B	采矿业	81,597,207.00	20.09
C	制造业	168,729,035.65	41.5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470,782.00	6.27
E	建筑业	7,225,656.00	1.78
F	批发和零售业	1,935,000.00	0.4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874,052.00	3.66
H	住宿和餐饮业	4,965,978.00	1.22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63,998.00	1.64
J	金融业	38,004,390.48	9.36
K	房地产业	6,453,234.00	1.5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64,788,783.13	89.8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1,141,500	20,056,155.00	4.94
2	600583	海油工程	2,921,900	17,268,429.00	4.25
3	600919	江苏银行	1,894,600	14,076,878.00	3.47
4	002371	北方华创	41,100	13,147,479.00	3.24
5	001965	招商公路	1,078,600	12,792,196.00	3.15
6	002648	卫星化学	697,355	12,538,442.90	3.09
7	000543	皖能电力	1,236,800	10,945,680.00	2.70
8	603737	三棵树	285,920	10,370,318.40	2.55
9	600036	招商银行	300,400	10,270,676.00	2.53
10	002262	恩华药业	429,100	10,186,834.00	2.51
11	600489	中金黄金	666,900	9,870,120.00	2.43
12	601318	中国平安	235,900	9,756,824.00	2.40
13	603619	中曼石油	416,200	9,747,404.00	2.40
14	002126	银轮股份	520,200	9,056,682.00	2.23
15	300498	温氏股份	447,500	8,869,450.00	2.18
16	605368	蓝天燃气	599,900	8,182,636.00	2.02
17	000975	银泰黄金	498,100	8,114,049.00	2.00
18	601857	中国石油	766,300	7,908,216.00	1.95
19	603179	新泉股份	199,600	7,832,304.00	1.93
20	300737	科顺股份	1,821,000	7,830,300.00	1.93
21	300274	阳光电源	120,680	7,485,780.40	1.84
22	601117	中国化学	876,900	7,225,656.00	1.78
23	603699	纽威股份	418,900	7,171,568.00	1.77
24	600276	恒瑞医药	169,800	6,530,508.00	1.61
25	300833	浩洋股份	138,900	6,444,960.00	1.59
26	600011	华能国际	659,300	6,342,466.00	1.56
27	002241	歌尔股份	306,000	5,970,060.00	1.47
28	600176	中国巨石	539,700	5,963,685.00	1.47
29	603556	海兴电力	124,800	5,844,384.00	1.44
30	601168	西部矿业	305,900	5,490,905.00	1.35
31	601882	海天精工	222,000	5,086,020.00	1.25
32	600754	锦江酒店	216,100	4,965,978.00	1.22
33	600458	时代新材	485,000	4,898,500.00	1.21
34	600801	华新水泥	351,500	4,833,125.00	1.19
35	300360	炬华科技	280,167	4,762,839.00	1.17
36	600941	中国移动	43,100	4,633,250.00	1.14
37	001979	招商蛇口	517,000	4,544,430.00	1.12
38	688012	中微公司	30,055	4,245,569.30	1.05
39	601636	旗滨集团	656,237	4,232,728.65	1.04
40	002001	新和成	213,200	4,093,440.00	1.01

41	601825	沪农商行	580,359	3,900,012.48	0.96
42	603667	五洲新春	230,600	3,781,840.00	0.93
43	600519	贵州茅台	2,200	3,228,258.00	0.79
44	601699	潞安环能	173,300	3,141,929.00	0.77
45	002752	昇兴股份	562,100	2,844,226.00	0.70
46	002475	立讯精密	66,500	2,614,115.00	0.64
47	603986	兆易创新	24,400	2,333,128.00	0.57
48	601058	赛轮轮胎	162,300	2,272,200.00	0.56
49	601919	中远海控	134,400	2,081,856.00	0.51
50	600845	宝信软件	63,600	2,030,748.00	0.50
51	000528	柳工	178,900	2,001,891.00	0.49
52	601028	玉龙股份	154,800	1,935,000.00	0.48
53	600048	保利发展	217,900	1,908,804.00	0.47
54	002463	沪电股份	30,900	1,127,850.00	0.2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5,131,077.00	3.97
2	001965	招商公路	11,468,803.82	3.01
3	600919	江苏银行	9,918,219.00	2.60
4	600036	招商银行	9,746,254.39	2.56
5	300498	温氏股份	8,804,044.00	2.31
6	600489	中金黄金	7,918,352.50	2.08
7	000975	银泰黄金	7,748,524.00	2.03
8	601058	赛轮轮胎	7,082,262.00	1.86
9	002262	恩华药业	6,886,418.00	1.81
10	600801	华新水泥	6,698,729.00	1.76
11	600176	中国巨石	6,203,801.00	1.63
12	601168	西部矿业	6,065,587.00	1.59
13	600754	锦江酒店	6,024,950.00	1.58
14	300737	科顺股份	5,965,058.00	1.56
15	600011	华能国际	5,712,093.00	1.50
16	603179	新泉股份	5,326,607.00	1.40
17	000895	双汇发展	5,303,677.00	1.39
18	603737	三棵树	4,729,007.00	1.24
19	600941	中国移动	4,293,978.00	1.13
20	603667	五洲新春	4,187,057.00	1.10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68	泸州老窖	11,516,099.00	3.02
2	603259	药明康德	8,679,820.06	2.28
3	601233	XD 桐昆股	6,911,416.44	1.81
4	601390	中国中铁	6,744,249.00	1.77
5	603556	海兴电力	6,532,884.40	1.71
6	002984	森麒麟	6,500,903.00	1.70
7	601058	赛轮轮胎	6,328,889.00	1.66
8	600458	时代新材	6,200,410.54	1.63
9	300737	科顺股份	6,078,554.00	1.59
10	601318	中国平安	5,986,970.00	1.57
11	000543	皖能电力	4,954,923.00	1.30
12	002444	巨星科技	4,908,819.64	1.29
13	000895	双汇发展	4,826,008.00	1.27
14	000807	云铝股份	4,816,984.00	1.26
15	600030	中信证券	4,793,847.00	1.26
16	603477	巨星农牧	4,743,909.00	1.24
17	600256	广汇能源	4,566,051.00	1.20
18	002463	沪电股份	4,448,902.12	1.17
19	688295	中复神鹰	4,442,874.55	1.16
20	601668	中国建筑	4,354,875.00	1.14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54,464,643.7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03,764,903.0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的处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05,674.31
2	应收清算款	1,452,056.4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4,349.6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52,080.40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28,074	19,458.13	1,931,623.59	0.35	544,336,036.65	99.65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
1	张志中	19,149,014.00	57.84
2	王璞	490,000.00	1.48
3	高德荣	464,870.00	1.40
4	陈翠芳	400,144.00	1.21
5	郭宁	326,600.00	0.99
6	梁悦枝	253,160.00	0.76
7	张泰昌	234,500.00	0.71
8	夏建东	231,696.00	0.70
9	孙志明	227,816.00	0.69
10	彭惠华	222,400.00	0.67

注：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12,101.14	0.020521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注：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和本基金基金经理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9 月 27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09,568,999.6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43,152,652.7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1,337,030.9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8,222,023.4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6,267,660.2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1、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期间，ZHOU WENTONG（周文桐）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自2024年5月1日起，ZHOU WENTONG（周文桐）先生由本公司副总经理转任本公司总经理，王鸿嫔女士于同日离任本公司总经理。

2、自2024年3月31日起，李锦女士离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3、自2024年5月1日起，ZHOU HAN（周涵）先生担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王鸿嫔女士于同日离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

4、自2024年5月16日起，毛慧女士担任本公司督察长，许菲菲女士于同日离任本公司督察长。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变投资策略。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开展基金托管业务过程中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国盛证券	2	316,631,646.68	69.10	236,172.57	69.10	-
西南证券	1	119,828,723.17	26.15	89,380.45	26.15	-
海通证券	1	15,120,807.93	3.30	11,279.02	3.30	-
华鑫证券	1	6,648,369.00	1.45	4,957.84	1.45	-
中信证券	1	-	-	-	-	-
信达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新时代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注：1. 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5) 研究实力较强，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研究服务。
- (6)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高水平的综合服务。

2.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合作券商。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报证券交易所办理交易单元相关租用手续。

3.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减少租用长江证券、国信证券、东吴证券、申万宏源、华西证券、海通证券、国泰君安、国投证券、中金财富各 1 个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国盛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华鑫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年1月2日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3年4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年1月19日
3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3年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年1月19日
4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更新、完善身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年1月23日

	份资料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的公告		
5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24 日
6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公司官网、网上交易系统、在线客服相关服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1 月 26 日
7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直销银行账户信息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2 月 5 日
8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7 日
9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11 日
10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19 日
11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22 日
1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28 日
13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3 月 28 日
14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2 日
15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4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19 日
16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4 年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4 月 19 日
17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5 月 1 日
18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5 月 16 日
19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2024 年 6 月 14 日

	司旗下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网站	
--	-----------------	----	--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